
預期時間表

倘以下售股建議預期時間表有任何更改，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佈。

二零零五年

開始登記申請公开发售日期 及時間 (附註1及2)	六月六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遞交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的最後限期	六月六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
截止登記申請公开发售日期 及時間 (附註1及2)	六月六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
於英文虎報 (以英文)、香港經濟日報 (以中文) 及 網站 www.hkex.com.hk 刊登配售事項的踴躍程度、 有關公开发售的申請結果、公开发售股份 (連認股權證) 的配發基準及由公开发售 重新分配至配售事項或由配售事項 重新分配至公开发售 (如適用) 的發售股份 (連認股權證) 數目 (如有)	六月十三日星期一或之前
寄發及 / 或領取股票、認股權證證書及 / 或退款支票 (附註3)	六月十三日星期一或之前
將股票及認股權證證書存入 中央結算系統 (附註4)	六月十三日星期一或之前
股份及認股權證在聯交所開始買賣日期	六月十六日星期四

附註：

1. 所有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時間。售股建議架構的詳情 (包括其條件) 載於本售股章程「售股建議的架構」一節。
2. 倘香港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六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懸掛「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則不會於當日登記認購申請。詳情請參閱本售股章程「如何申請認購公开发售股份 (連認股權證)」一節中「惡劣天氣對開始登記認購申請的影響」一段。

預期時間表

3. 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連認股權證),並已在申請表格內表明欲親身前往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及認股權證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股票及認股權證證書的申請人,可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身前往領取,而領取時必須出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證明及授權文件(如適用)。未獲領取的退款支票(如適用)、股票及認股權證證書將以平郵方式寄往相關申請表格註明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詳情請參閱本售股章程「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連認股權證)」一節中「領取/寄發股票、認股權證證書、退款支票及將股票及認股權證證書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一段。
4. 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連認股權證)的申請人,可親身領取其退款支票(如有),惟不得選擇領取其股票及認股權證證書。申請人的股票及認股權證證書將會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其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或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如適用)。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的申請人在領取退款支票時所需辦理的手續,與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者相同。
5. 股票及認股權證證書必須於售股建議成為無條件,且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終止的情況下,方可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本公司將不會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